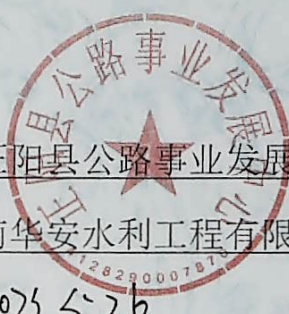


副本

正阳县 2022 年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

施 工 合 同

一标段



发 包 人： 正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

承 包 人： 河南华安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3.5.26

签订地点： 河南省正阳县

正阳县 2022 年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

施 工 合 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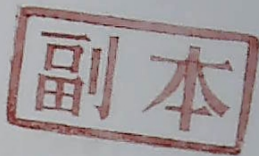
发 包 人： 正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

承 包 人： 河南华安水利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 2023.5.26

签订地点： 河南省正阳县

合同协议书



正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正阳县 2022 年农村公路危桥改造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河南华安水利工程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该项目第一标段施工的投标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、①铜钟镇钟楼吴庄桥：道路等级四级公路，桥梁全长 12.0m，荷载标准公路 II 级，孔数及孔径 2-6.0m×3.0m，桥宽 8.0m，结构类型，上部构造为钢筋混凝土明板桥（交角 90 度），下部构造为墩台身 C30 砼；

②阎河乡南张庄桥：道路等级四级公路，桥梁全长 25.08m，荷载标准公路 II 级，孔数及孔径 1-20m，桥宽 8.0m，结构类型，上部构造为预应力混凝土空心板（交角 90 度），下部构造为柱式台钻孔灌注桩；

2、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：

- （1）本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（含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）；
- （2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3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4）项目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公路工程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6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7）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；
- （8）技术规范；
- （9）图纸；
- （10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11）承包人有关人员、设备投入的承诺及投标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；
- （12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。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，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。

3、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壹佰柒拾肆万玖仟玖佰壹拾贰元贰角陆分（¥1749912.26 元）。

4、承包人项目负责人：师娟娟。承包人项目总工：李国安。

5、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工程安全目标：无安全事故发生。

- 6、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- 7、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- 8、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120日历天。
- 9、履约保证金额：中标价的10%，履约保证金的形式：转账或保函。
- 10、缺陷责任期：自实际交工日期起计算壹年。
- 11、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。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、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失效。
- 12、本协议书正本二份、副本二份，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，副本一份，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，以正本为准。
- 13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 正阳县公路事业发展中心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李国华 (签字)

承包人： 河南华安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(盖单位章)

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： 李国华 (签字)

2023年5月26日